附件2

体 检 须 知

1、严禁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；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，后果由本人承担。

2、近日请注意休息，不要饮酒，避免剧烈运动。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、B超等检查，请在受检前禁食8—12小时。

3、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，待经期完毕后再补检；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，事先告知医护人员，勿做X光检查。

4、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，勿漏检。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，将会影响聘用。

5、严禁携带任何通讯联络工具，服从管理，不得穿戴专业服饰或有明显标志的服饰。

6、所有参加体检人员必须牢记自己的分组和编号，按照编号顺序排队体检，服从体检组织者统一指挥，不得自行调整体检顺序，不得擅自离开体检地点。

7、体检过程中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向医生和工作人员通报姓名或个人信息，如有发现，取消体检资格。